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403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
承辦人：王淑亭
電話：04-22289111~66135
傳真：04-22291750
電子信箱：wangst103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綜合計畫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環綜字第10601096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院申請「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擴充院區-向上院區興建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之B棟B2F停車場面積及B棟總樓地板面積(不含停車場)誤植更正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詳如說明內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06年9月25日中市衛醫字第1060095666號函暨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6條第2項第8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同意備查變更事項：B棟B2F停車場面積更正為1,038.49平方公尺，B棟總樓地板面積(不含停車場)更正為29,015.83平方公尺，B棟B2F樓地板面積不變，B棟總樓地板面積不變。
- 三、本案依貴院所附資料進行審查，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錯誤不實、變更或不完全之陳述，致影響審查產生差異，應由開發單位負相關責任。

正本：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本局綜合計畫科

局長白智榮